二十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泰来县平洋镇人民政府称</u>的<u>泰来县平洋镇平洋村红色美丽村庄建设项目(二次)</u>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泰来县平洋镇平洋村红色美丽村庄建设项目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建筑业)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杭州拓凡展示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80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8265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898</u>万元,属于<u>《小型企业》</u>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表别特别是是一种,我们就是一个人的人,我们就是一个人的人,我们们就是一个人的人,我们们就是一个人的人,我们们们的人,我们们们们的人,我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杭州拓凡展示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9月30日